关于启动2018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是“三三制”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强化学生综合实践能力和专业学术素养培养的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根据《南京大学关于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若干规定（2016年8月修订）》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以下简称为毕业论文）过程管理，结合江苏省教育厅关于本专科毕业论文抽检和评优工作的相关要求，现启动2018届本科毕业论文的各项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安排

1.**毕业论文网上开题时间为2018年1月2日-3月23日，所有应届毕业生均须按时在网上完成毕业论文开题；未按时开题的，不得进行后续的中期检查、论文答辩等程序。完成开题后，请于2018年3月30日前到教服平台“我的课程”中确认是否有“毕业论文（毕业设计）”课程，如果没有请及时联系院系教务员，否则无法登记成绩，可能影响正常毕业。**

2.毕业论文以多元化人才培养为出发点，形式可多样化。针对继续在专业领域深造的学术型人才，要求选做有一定难度深度的研究性、学术型论文或设计。毕业论文要求“一人一题”，学生如以团队完成一个大题目，则要求每一位学生独立完成一个小专题。各院系根据实际情况可提早开展毕业论文选导师和选题工作。

3.毕业论文选题鼓励学科交叉，允许学生赴外单位、跨院系准出、跨院系选择指导教师做毕业论文。赴外单位、跨院系准出、跨院系选择指导教师的学生，请详细阅读本通知第三部分，并对照自己所属的情况按时完成相应流程。

二、需填信息

1.教师类型：指导教师如是本校教师直接选择或填写；如果是外校教师，请点击“外校教师”，填写单位名称、教师姓名、教师职称等。赴外单位或跨院系选择指导老师的学生，请同时选择“校外做毕业论文/跨院系做毕业论文”。如有问题请咨询院系教务员。

2.学科门类：请填写毕业论文所属的学科门类和二级类，学科门类请查看附件。如有问题请咨询指导教师。

3.论文类型：包括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和毕业作品。学生根据院系人才培养要求和毕业论文规定选择相应类型。文、理科专业一般选择毕业论文，工科专业一般选择毕业设计。毕业设计是指完成规定或自选的设计项目，一般包括图纸、设计方案、计算程序或书面说明等；毕业作品是指与专业相关的创作、剧本、翻译、调研报告等。如有问题请咨询院系教务员。

4.论文标题：一般情况下不得超过40个汉字（含标点符号），如使用其他语言最多不得超过180个字符（含标点符号）。此次填写完成后，如论文题目发生变化，请在中期检查前上网修改。

5.选题来源：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论文题目的来源。如有问题请咨询指导教师。

6.备注：可以填写选题来源的补充说明、是否发表了相关论文或申请了专利、是否联合培养、在外校何单位做毕业论文（设计）等。“备注”非必填项。

所有开题信息填写完毕后，请注意点击“保存”。除上述信息外，系统中其他内容可待毕业论文完成后再填写。如开题信息有变动，请中期检查前登录系统修改，其中“备注”一栏在上传论文前均可修改。

三、特殊情况处理

1. 选择本校外院系指导教师做毕业论文的学生，请填写工作手册中《南京大学本科生选择外院系指导教师做毕业论文（设计）申请表》并于2018年3月12日前提交给院系教务员，再交教务处审核。由教务员统一汇总给教务处。匡亚明学院的学生不需要填写此表格。

2.在校外做毕业论文的学生，正常在教服平台填写开题信息，并填写工作手册中《校外做毕业论文申请表》，结合自身情况选择申请批次，第一批于2018年1月12日前提交院系教务员，教务处审核后于2018年1月23日前公布获准在外校做毕业论文的学生名单；第二批于2018年3月12日前提交院系教务员，教务处审核后于2018年3月23日前公布获准在外校做毕业论文的学生名单。未获准在外校做毕业论文的同学需参加校内选题和选导师，否则将不能参与答辩并影响毕业。毕业论文答辩的要求和安排请咨询院系。获准在外校做毕业论文的学生均须按照校内要求完成所有流程，详见有关通知。

3. 申请跨院系准出做毕业论文的学生，请首先确认获得跨院系准出资格，并填写工作手册中《南京大学本科生跨院系准出做毕业论文（设计）申请表》于2018年1月12日前提交院系教务员，教务处将根据跨院系准出初步的审核结果再通知后续的开题、答辩工作。

4.非应届生（包括结业生）不能在网上填写开题信息，需填写工作手册中的《毕业论文信息登记表》，并于2018年3月12日前提交给院系教务员，再交教务处审核。学生须联系教务员办理毕业论文选课和缴费手续。逾期开题不满足完成毕业论文的最低时间要求者，将不能参加答辩和登记成绩。

以上特殊情况的同学请填写相应表格（见下载附件工作手册）于规定时间前交院系教务员，由教务员统一送交教务处。

四、论文查重检测事项

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提高我校本科毕业论文质量，加强规范管理，科学引用文献资料，杜绝毕业论文教学过程中的抄袭、拷贝、篡改已有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现象的发生，部分院系将对2018届本科毕业论文进行查重检测，检测工作采用“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具体查重检测要求和事项等由院系在毕业论文中期检查时发布。一般的工作流程是“院系发布通知—学生按要求提交论文—系统查重检测—①合格的论文参加答辩，②不合格的论文进行修改后重新检测合格再参加答辩，③2次查重不合格或重复率特别高的论文将对应相应等级进行处理”。详细流程和要求由相关院系通知，本通知将实时更新反馈查重信息的院系。

五、工作联系方式

　 毕业论文（设计）相关事宜可联系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jwsjk@nju.edu.cn，89680158）。

附件：2018届本科毕业论文工作手册

教 务 处

2017年12月8日